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司局函

食生函〔2019〕32号

关于进一步加强白酒质量安全监管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督管理局（厅、委）食品生产处：

元旦、春节等重大节日是白酒的消费旺季。为加强白酒质量安全监管，保证白酒质量安全，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白酒质量安全风险防控。督促企业全面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，重点加强对塑化剂、甜味剂等风险的控制，严禁超范围使用甜蜜素、安赛蜜、糖精钠等食品添加剂勾兑生产白酒。

二、加强白酒生产经营监督检查。重点对白酒生产企业投料、制曲、发酵、蒸馏、贮存、产品调配、灌装等生产过程进行检查。按照食品安全风险分级，加大对白酒生产经营企业的监督检查力度，发现问题及时依法查处。

三、加强白酒小作坊监管。要按照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地方法规要求，白酒小作坊只能生产固态法白酒，严禁外购原酒或食用酒精生产白酒。

四、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。重点打击使用甲醇、工业酒精等非食品原料生产加工白酒的行为，依法查处采购使用工业酒精等非食品原料、制售假冒伪劣白酒的黑窝点、黑作坊。涉嫌犯罪的，及时移送公安机关，追究刑事责任。

食品生产司
2019年12月26日

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司